

2020 年度

中共福州市台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本级) 部门决算

## 目 录

<b>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b> .....	5
一、单位主要职责 .....	5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	7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7
<b>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b> .....	1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15
二、收入决算表 .....	17
三、支出决算表 .....	1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19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2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22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3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24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5
<b>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b>	<b>26</b>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26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8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30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0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32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33
<b>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b>	<b>34</b>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中共福州市台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单位的主要职责是：

（一）主管全区党的纪律检查工作。

（二）负责检查并处理区直机关各部门、各街道办事处党的组织和区委管理的党员领导干部违反党的章程及其他党内法规的案件，按有关条例或规定，决定或取消对这些案件中的党员的处分；受理党员的检举控告和党员、党组织的申诉、必要时直接查处下级党的纪律检查机关管辖范围内的比较严重或复杂的案件。

（三）负责调查处理区政府各部门、各街道办事处及工作人员违反国家政策、法律法规以及违反政纪的行为，并根据责任人所犯错误的情节轻重，作出撤职及撤职以下的行政处分（对涉及选举产生的领导干部按法定程序办理）；受理监察对象不服政纪处分的申诉，受理个人或单位对监察对象违纪行为的检举、控告。

（四）负责作出关于维护党纪的决定，制定党风党纪教育规划、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党的纪检工作方针、政策的宣传工作和对党员遵守纪律的教育工作，表彰抓党风党纪成绩突出的先进单位和个人。

（五）会同有关部门做好行政监察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的宣传工作，教育国家机关工作人员遵纪守法、为政清廉。对于忠于职守、清正廉洁、政绩突出的工作人员，提出表彰奖励的建议。

（六）调查全区党组织和党员遵纪守法的情况，研究党风、党纪中的有关问题，拟定相应党纪条规和政策规定。

(七) 调查监察对象遵纪守法情况，研究政风政纪中出现带普遍性、倾向性的问题，起草行政监察工作的地方性法规和政策规定并负责监督实施；了解区政府各部门和各街道办事处制定的有关政策情况，对其违反国家法律和有损国家利益的条款提出修改、补充的建议；变更或撤销下级行政监察组织不适应的决定和规定。

##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本单位包括 11 个内设机构，其中：列入 2020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中共福州市台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	行政单位	61

##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2020年，中共福州市台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单位主要任务是：2020年是极不平凡的一年。面对国内外形势的深刻复杂变化特别是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台江区委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严格落实中央和省委、市委各项决策部署，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争当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排头兵，“十三五”规划目标任务如期完成。全区纪检监察机关在市纪委监委和区委的领导下，认真落实“八个坚定不移”要求，深化实践“五抓五重”，忠实履行党章和宪法赋予的职责，突出高质量发展主题主线，各项工作坚定稳妥、扎实有效，不断迈上新台阶。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是提高政治站位，在践行“两个维护”上展现新担当。区纪委会常委会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严格执行区委学习贯彻新思想七项长效机制，召开区纪委会常委会会议、干部大会等50场，持续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带头学习党的十九届四中、五中全会精神，组织集中学习、撰写心得，印发摘要并制作宣传版本“入室上墙”，推动全区系统学深悟透、融会贯通。贯彻落实“三四八”机制，开展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情况“回头看”，确保件件有落实，事事有回音。协助区委开展2019年度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



责任情况集中检查，严格按照推动党委（党组）履行谈话主体责任的指导意见，提请或委托党委（党组）开展谈话 150 人次，对履行主体责任、监督责任不力的 2 人分别予以提醒谈话，压实管党治党政治责任。

二是护航疫情防控，在凝心聚力保民生上彰显新作为。坚持监督在一线跟进，委领导、机关干部一对一挂钩联系各街道、社区（经合社），派驻纪检监察组重点监督职能部门履职情况，全区纪检监察干部进居入户开展一线监督 2132 次，发现并督促解决问题 133 个；开展复工复产复学监督 78 批次，监督做好“六稳”工作，推动落实“六保”任务。采取全程观察、陪同纪实的蹲点调研模式，了解疫情防控工作中存在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现象，梳理“填表抗疫”等 7 类突出问题，向区疫情防控指挥部提出纠治建议 5 条，让基层党员干部把更多精力投入到疫情防控第一线。畅通信访举报渠道，坚持特事特办、即收即办，快速处置群众涉疫信访举报 5 件，反馈办理结果后群众满意率 100%。

三是强化政治监督，在履行监督基本职责上取得新进展。紧扣区委中心工作，聚焦高质量落实赶超、房屋结构安全隐患排查整治、整理“城市客厅”、突破“难硬重新”行动、优化营商环境等

强化监督检查，助推上级决策落地见效。突出“见人见事”，加强对“关键少数”特别是“一把手”的监督。严把“党风廉政意见回复”关，对1595人次进行廉政审核，提出暂缓或否定性意见6人次。开展政治生态分析研判2次，重新修订全区廉情地图，为精准把握“树木”与“森林”关系提供支撑。落实“三个区分开来”要求，查处1起诬告陷害问题，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加强问题线索的科学研判，运用“四种形态”批评教育帮助和处理311人次，其中一、二种形态占96.4%，惩治极少数、管住大多数的成效更加显现。督促搭建区国有（集体）房产及楼宇智慧化管理系统，推进检举举报平台建设，不断提高监督质效。

四是站稳人民立场，在解决群众关切问题上创造新成果。筑牢干群“连心桥”，深化“四访”“组合访”活动，全区纪检监察干部共接访418人次，入户走访1380人次，发现并解决问题184件。开展“十百千”解难题化积案行动，运用“定制接访、专享化解”方式推动疑难件化解，重复举报同比下降59.7%。聚焦扶贫惠民领域，开展问题线索大起底、惠民资金补助项目专项监督；落实“三必访两随机”要求，针对虚报冒领、截留挪用扶贫资金等问题，抽访特殊困难群众98户、132人。当好人民幸福“守夜人”，选取教育、医疗等10项民生领域损害群众利益问题开展集中整

治；围绕“革除滥食野生动物陋习”重点，开展移风易俗专项监督232次。强力推进“惩腐打伞”，专项斗争开展以来，全区查处涉黑涉恶腐败和充当“保护伞”等案件8件8人，给予党纪政务处分6人，移送司法机关2人。解决群众“急难愁盼”，开展中高考专项监督、冒名顶替上大学问题专项清查；牵头税务、商务等职能部门，对惠企政策落实情况进行核算和分析，实际走访企业283家，发现并解决问题29个。

五是持续严纠“四风”，在巩固作风建设成果上续写新篇章。紧盯重要时间节点，深化运用“1+X+Y”机制，围绕违规收送礼品礼金等易发多发问题及收受电子红包等“四风”隐形变异新情况，开展廉洁纪律集中督查314次。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及其实施细则问题4起5人，给予党纪政务处分5人，通报曝光典型问题3批4起，敲响廉洁警钟。突出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对不担当、不作为、乱作为果断亮剑，全区共查处2起2人；对行政服务中心、评审中心等开展蹲点调研，推动问题整改，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坚决制止餐饮浪费，围绕机关食堂管理、职能部门履职情况开展检查128次，结合严禁违规操办升学宴等内容，发送公益短信4万条。开展作风建设“塑形攻坚”专项监督和工作作风突出问题专项整治，推动全区干部以优良作风抓发展、保民生。

六是一体推进“三不”，在持续净化政治生态上实现新发展。精准有力惩治腐败，全区新立案案件47件，给予党纪政务处分37人，移送检察机关4人，为国家和集体挽回经济损失343.48万元。开展“大学习大排查大整治”，通过制定下发规范文件和口袋书、调整陪护专班人员、升级改造谈话室等方式，筑牢安全底线。强化追逃防逃工作，完善3名在逃人员信息资料，及时跟踪掌握外逃人员情况。做好“后半篇文章”，进行案后整改7件，制发纪检监察建议书10份，督促发案单位及被监督单位建章立制4项，推动补齐短板、堵塞漏洞。涵养新风正气，通过组织观看警示教育片、组织任前谈话及任前廉考、宣讲政务处分法，打造茶亭公园、柔远驿廉政文化示范点，拓展提升古田会馆，制作推出一批有台江特色的媒体产品，营造起浓烈廉政氛围。

七是深化政治巡察，在发挥巡察利剑作用上探索新举措。建立巡察组与组织、纪检部门的沟通协调机制，与结对帮扶的建宁县互派干部参与双方巡察工作，有效破解“熟人社会”监督难题，高质量完成巡察全覆盖。深化巡察成果应用，梳理并印发巡察发现的经合社违规、国有资产管理等5方面共性问题，推动职能部门对照整改，完善制度；编写制作台江区巡察工作共性问题读本及“‘漫’说巡察”工作提醒读本，为主体责任、监督责任的履行提供依据和着力点。按照开展“订

单式”巡察的要求，更新巡察人才库；探索抽选新提拔的领导干部和优秀后备干部参与巡察工作制度，制定出台巡察考核评估制度实施办法，建设一支政治过硬、素质过硬、作风过硬，群众满意的巡察干部队伍。

八是加强队伍建设，在锻造纪检监察铁军上获得新突破。区纪委会常委会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组织开展志愿服务、过好政治生日等活动，机关精神文明建设持续加强，荣获省级文明单位。完善片区协作机制，加强基层纪检监察组织能力建设，2020年全区街道纪工委监察组共立案20件，派驻纪检监察组共立案8件。在全区纪检监察系统开展“三三三”工程，推动比学赶超、争先创优，组织纪检监察业务培训3期，参训学员136人次，开展政务处分法、民法典集中学习和案件文书规范培训，不断提高工作规范化、法治化水平。严肃落实“六带头、六严禁”“三个绝不允许”要求，认真执行市纪委关于纪律建设六项规定。制定打听、干预监督检查审查调查相关报备及责任追究规定，个人重大事项即报等制度，编印《纪言纪语》，下大力气培育好纪检监察干部“忠心、善心、公心、尽心、爱心”。

在看到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认识到，腐蚀和反腐蚀斗争依然严峻复杂，高压态势和顶风作案并存，政治问题和经济问题交织，传统腐败和新型腐败交织，风险挑战和腐败问题关联，正风肃纪反腐永远在路上，必须保持定力，久久为功，做到“三个一以贯之”。从我区情况来看，当前纪检监察工作中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如，监督力度和深度有待提高，对“关键少数”监督缺乏有力措施，对重点领域廉政风险防控不够到位，个别领域违纪违法问题仍然易发多发；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禁而未绝，“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等问题还不同程度存在；个别纪检监察干部依规依纪依法履职意识不强，熟练运用政务处分法、监督执纪工作规则、监督执法工作规定等开展工作的能力还需提升，等等。对这些问题必须高度重视，采取有力措施加以解决。

##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部门决算公开表由部门决算网络版公开任务系统导出)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中国共产党福州市台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760.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776.5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8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7.5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1,760.22	<b>本年支出合计</b>	58	1,788.8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54.48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25.86
	30			61	
<b>总计</b>	31	1,814.70	<b>总计</b>	62	1,814.7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二、收入决算表



##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中国共产党福州市台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760.22	1,760.2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47.88	1,747.8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09	0.0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0.09	0.0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747.79	1,747.7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01	行政运行	1,275.91	1,275.9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04	大案要案查处	132.71	132.7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50	事业运行	19.85	19.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319.32	319.3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0	4.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0	4.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80	4.8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53	7.5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53	7.5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7.53	7.53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三、支出决算表

##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中国共产党福州市台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788.84	1,308.19	480.65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76.50	1,295.85	480.65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09	0.09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0.09	0.09	0.00	0.00	0.00	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776.41	1,295.76	480.65	0.00	0.00	0.00
2011101	行政运行	1,275.91	1,275.91	0.00	0.00	0.00	0.00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00	0.00	8.00	0.00	0.00	0.00
2011104	大案要案查处	137.65	0.00	137.65	0.00	0.00	0.00
2011150	事业运行	19.85	19.85	0.00	0.00	0.00	0.0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335.00	0.00	335.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0	4.8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0	4.8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80	4.8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53	7.53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53	7.53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7.53	7.53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中国共产党福州市台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760.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776.51	1,776.51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80	4.8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7.53	7.53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1,760.22	<b>本年支出合计</b>	59	1,788.84	1,788.84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54.4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25.86	25.86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54.48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b>总计</b>	32	1,814.70	<b>总计</b>	64	1,814.70	1,814.7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中国共产党福州市台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目编码				
栏次		1	2	3
合计		1,788.84	1,308.19	480.65
<b>201</b>	<b>一般公共服务支出</b>	<b>1,776.50</b>	<b>1,295.85</b>	<b>480.65</b>
<b>20103</b>	<b>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b>	<b>0.09</b>	<b>0.09</b>	<b>0.00</b>
2010301	行政运行	0.09	0.09	0.00
<b>20111</b>	<b>纪检监察事务</b>	<b>1,776.41</b>	<b>1,295.76</b>	<b>480.65</b>
2011101	行政运行	1,275.91	1,275.91	0.00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00	0.00	8.00
2011104	大案要案查处	137.65	0.00	137.65
2011150	事业运行	19.85	19.85	0.0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335.00	0.00	335.00
<b>208</b>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4.80</b>	<b>4.80</b>	<b>0.00</b>
<b>20805</b>	<b>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b>	<b>4.80</b>	<b>4.80</b>	<b>0.00</b>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80	4.80	0.00
<b>221</b>	<b>住房保障支出</b>	<b>7.53</b>	<b>7.53</b>	<b>0.00</b>
<b>22102</b>	<b>住房改革支出</b>	<b>7.53</b>	<b>7.53</b>	<b>0.00</b>
2210203	购房补贴	7.53	7.53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中国共产党福州市台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37.8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6.5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26.66	30201	办公费	1.7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72.89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326.88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0.22	30206	电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02	30207	邮电费	2.17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9.26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46	30211	差旅费	0.43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2.4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7.99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3.83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16.58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41.34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5.4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2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7.26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2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05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181.63	公用经费合计				126.5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中国共产党福州市台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本年决算数
合计	1	31.82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31.72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24.99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6.73
3. 公务接待费	6	0.1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中国共产党福州市台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小计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1.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本单位 2020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中国共产党福州市台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单位 2020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本单位年初结转和结余 54.48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收入 1,760.22 万元，本年支出 1,788.84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25.86 万元。

（一）2020 年收入 1,760.2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18.17 万元，增长 22.06%，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760.22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

5. 事业收入 0.00 万元。

6. 经营收入 0.00 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

8. 其他收入 0.00 万元。

(二) 2020 年支出 1,788.8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62.53 万元，增长 25.42%，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308.19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1,181.63 万元，公用支出 126.56 万元。

2. 项目支出 480.65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788.8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62.53 万元，增长 25.42%，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10301 (行政运行) 0.0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09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增加。

(二) 2011101 (行政运行) 1275.9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44.39 万元，增长 54.37%。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增加。

(三) 2011001 (行政运行) 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4.43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上年补发 0.25 个月岗位考核奖金，本年未安排预算项级科目支出。

（四）20111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8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8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省财政厅下达纪委监委办案及设备专项经费支出。

（五）2011104（大案要案查处）137.65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64.24万元，增长87.51%。主要原因是案点年久失修根据省市纪委检查已不符合基本办案条件，案点做装修提升改造费用增加。

（六）2011150（事业运行）19.85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64.37万元，下降76.43%。主要原因是：台江廉政教育中心于2019年9月成立独立法人，于2020年初独立安排台江廉政教育中心人员经费预算，因此2020年事业运行运费减少。

（七）2011199（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335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94.81万元，下降22.06%。主要原因是监察体制改革及人员转隶经费减少。

（八）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4.8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3.12万元，下降39.39%。主要原因是当年调出人员减少一次性补缴的职业年金减少。

（九）2210203（购房补贴）7.53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7.53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98后新进人员较上年增加，所以一次性补缴的购房补贴较上年增加。

###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0.0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注：本单位2020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00万元。

注：本单位2020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308.19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181.6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126.5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 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31.82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66.98 万元下降 52.49%。主要原因是预计采购两部车辆，实际为节省经费支出减少一部车辆购入。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与年初预算的 0 万元持平。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主要是 2020 年台江纪委单位无因公出国（境）人员。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31.72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66.6 万元下降 52.37%，主要原因是预计采购两部车辆，实际为节省经费支出减少一部车辆购入。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24.99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60 万元下降 58.35%，2020 年公务用车购置 1 辆，主要是预计采购两部车辆，实际为节省经费支出减少一部车辆购入。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6.73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6.6 万元增长 1.97%，主要是需要借用外县案点办案需要使车辆运行费用增加。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5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10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0.38 万元增长 73.68%。主要是因外区县纪委来我委参观并进行经验交流，累计接待 1 批次、9 人次。



##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0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26.5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长 39.48%，主要是：人员增加，办公经费增加。

###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 2020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7.0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57.0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57.0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2.0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56.18%。

###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0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5 辆、特种专业技术

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5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区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级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